

**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9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递送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梦龙先生主持，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；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易尚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9 日